

背景

由於教育局推行融合教育政策，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被派往主流學校，本校的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的數目因此增加。為確保他們能獲得公平的教育機會，學校致力推行融合教育的理念。

目標

使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

1. 在安全、融合、平等的環境學習；
2. 獲得適切的照顧或合理的特殊安排，包括環境設施、課程調適、考評特別安排、教學策略、個別輔導等；
3. 及其家長/監護人能積極與學校合作，共同為有特殊教育的學生提供適切的協助。

政策

1. 本校透過不同的活動，致力營建關愛、共融的校園文化，以達至「全校參與」模式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。
2. 本校運用校內及校外的資源，為學生提供多元化和適切的支援服務，以提升學生的學習效能及協助他們融入校園生活。
3. 本校透過教師發展及鼓勵老師進修有關課程，以提升老師對融合教育的認識，使他們在教導學生方面能因應學生不同的需要提供適切的支援。
4. 學校重視家校合作，透過不同的渠道、活動，加強老師與家長的溝通，互相配合，從而訂出適切的支援學生的策略。

本校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下列支援措施

1. 成立校本支援隊伍---學習支援小組，成員包括融合教育主任、副校長、輔導主任、融合教育教學助理、各主科代表、學校社工以及校本教育心理學家。小組主導推行各項SEN支援措施及共融活動以提升校內的共融校園文化。
2. 邀請校本教育心理學家及其他專家學者，舉辦教師培訓及工作坊，提升老師照顧不同學習需要學生的教學效益。
3. 增設融合教育教學助理，更有效地推行各項支援措施，並協助監察外購服務。能更加緊密地跟進個案的情況，以及能夠更有效地與家長溝通及聯繫。
4. 外購專業服務，以填補不足，服務項目包括：讀寫訓練、行為情緒訓練、言語治療訓練、家長工作坊等，為學生提供專業及適切的支援。

5. 推行SEN科本政策，使老師能因應學生在不同的科目的表現作出相應的調適及支援。
6. 進行測考調適，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同學安排各項特別考試安排，包括加時、特別室、讀屏器讀卷以及特別設計試卷等。

檢討及修定

1. 每兩年檢討一次
2. 學生成長組負責檢討及草擬須修定的政策內容
3. 修定方案會諮詢各教職員的意見，並在教師會議通過

相關連結

資料來源：

1. 教育局《融合教育運作指南》<http://www.edb.gov.hk/tc/edu-system/special/support/wsa/index.html>